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2-23967818
聯絡人：阮宥潔
電 話：02-77367770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404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募海報及網址QRcode (0040429A00_ATTCH5.odt、0040429A00_ATTCH4.jpg、0040429A00_ATTCH11.jpg、0040429A00_ATTCH18.png、0040429A00_ATTCH13.jpg)

主旨：本署111學年度協助公立國民中小學引進部分工時外籍英語教學助理計畫（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Assistant Program，簡稱ELTA計畫）自111年4月1日起對外招募人員，請鈞部鼓勵大專院校外籍學生踴躍參加，請鑒查。



說明：

- 一、為落實2030雙語國家教育政策，並考量外籍英語教學人員對提升學生英語口說能力及營造校園英語生活情境確有助益，本署自110年起辦理「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計畫」，111學年度於該基礎上新增辦理旨揭計畫，部分工時外籍英語教學助理(ELTA教學助理)報名網站：

<https://tfetp.epa.ntnu.edu.tw/en/elta/web/home>。

- 二、計畫內容摘述如下

(一)招募對象及資格：在臺之大專院校外籍學生為優先，具備一定英語溝通能力者（須符合相當於CEFR語言參考架



構B2以上)。

(二)計畫內容：成立北、中、南區ELTA教育資源中心，由各區中心負責招募及培訓，通過培訓檢核者，媒合投放至公立中小學協助英語教學活動，各區涵蓋縣市如下：

- 1、北區：臺北市、新北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及基隆市，計7縣市。
- 2、中區：臺中市、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及嘉義市，計7縣市。
- 3、南區：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花蓮縣、澎湖縣、金門縣及連江縣，計8縣市。

(三)聯絡資訊，請依縣市聯繫各分區中心，說明如下：

- 1、北區ELTA教育資源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梁先生，電話：(02)55787418分機87，電子信箱：elta.nc2022@gmail.com。
- 2、中區ELTA教育資源中心：國立中正大學林小姐，電話：(05)2720411分機26214，電子信箱：eltainccu@gmail.com。
- 3、南區ELTA教育資源中心：國立中山大學周小姐，電話(07)5252000分機2640，電子信箱：eltansysu@gmail.com。

正本：教育部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山大學、本署國中小組

